# 最新顾问协议印花税(模板7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顾问协议印花税篇一

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年 月 日签订:

,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的法律正式成立并存 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 鉴于:

(2) 乙方是一位资深的高尔夫专业管理人员及提供地产咨询策划服务的个人。并且,乙方拟接受甲方的委托为甲方开发或投资之项目进行策划销售全程管理咨询服务。

故此,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双方达成本协议。具体条款如下:

### 1、项目

本协议下所述之项目是指甲方在 开发和投资之 国际高尔夫俱乐部项目(暂用名,以下简称"项目")。

2、策划咨询服务委托期

甲方委托乙方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项目策划、策划建议、

营销策划、推广策划,销售调整完成并经甲方确认为止,为期个月为项目进行策划销售全程管理咨询服务("委托期")。

- 3、顾问工作组织
- 1、甲方组织
- 1.1甲方将指定一名甲方代表,授予其必要的权力,以行使合同项下甲方的有关职权,处理合同履行事宜。甲方指定 先生为指定联系人,仅该指定联系人有权安排乙方的顾问工作。
- 1.2甲方需提前一周向乙方提供书面工作任务书及顾问服务计划,以便乙方协调时间安排及熟悉相关资料。
- 1.3甲方将对各阶段顾问成果进行审查,及时向乙方反馈审核意见或修改建议,并及时向乙方发出对顾问成果的书面确认。
- 1.4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在乙方开始工作之前,及时向乙方提 交乙方需要的项目资料文件及相关电子文件,并对其完整性、 正确性及时限性负责。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的 提交时间,乙方则有权相应顺延提供顾问成果的时间。
- 1.5甲方因自身原因导致乙方需要大量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或另订合同)并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还须按乙方前期所耗的工作量总和向乙方增付顾问服务费,具体费用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 1.6 项目进行过程中,如遇项目需求变更调整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
- 2、乙方组织
- 2.1乙方承诺秉承"共同甲方"心态,为本合同约定的高尔夫及地产开发项目提供顾问服务,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全力配合

甲方开展各项工作,工作内容仅面对甲方,不直接面对甲方的任何其他服务单位,乙方所有顾问服务成果由甲方(指定联系人)传达给其他配合单位。乙方有责任对甲方其他配合单位在关联方面给予指导。

- 2.2乙方应仔细阅读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根据甲方安排进行现场踏勘或参加会议。如果发现甲方提供的资料或现场情况有误或有疑问,应及时通知甲方。
- 2.3乙方应根据合同规定的顾问内容要求,按时完成约定的顾问工作。
- 2.4乙方每个季度提供 天时间进行甲方地产开发项目顾问工作。
- 2.5乙方依照合同与甲方指定的一名授权联系人全面沟通合同约定的相关事宜。若有未经此联系人确认及通知的相关顾问需求,甲方需以书面形式确认其为本协议内的工作内容,乙方将按合同规定履行。
- 2.6乙方依照合同与甲方指定的一名授权联系人 全面沟通合同约定的相关事宜。若有未经此联系人确认及通知的相关顾问需求,甲方需以书面形式确认其为本协议内的工作内容,乙方将按合同规定履行。
- 4、策划顾问咨询服务
- 1) 在委托期内,乙方为甲方在 开发之项目进行顾问服务,包括商业策划(市场定位,业态规划,产品定位与设计)、规划策划建议、营销策划、推广策划、销售策略的制定与实施、经营管理等顾问服务。
- 2) 在委托期内, 乙方根据策划方案的需要确定培训大纲, 进行人员培训;

- 3) 在委托期内,乙方每月应参加甲方有关项目会议,包括1 个高层策略/执行会议及2--3个项目设计协调工作会议。上述 所有会议应由甲方召集并通知有关会议议程。
- 4) 在项目合同签订后15天内乙方项目组核心成员应进驻项目地现场办公。
- 5、策划顾问咨询服务之报价
- 1. 本合同签订之乙方应收取的全程顾问佣金,具体金额结算细则如下:
- 1.1 顾问费用合计: 人民币 /月 万元整(小写□rmb,000元)。
- 1.2 顾问费用的结算:每月10日结算前一个月顾问费用。
- 1.2.4如甲方拖欠款项超过 日,则乙方可视甲方违约,同时停止一切相关之工作,并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向甲方收取所欠款项及滞纳金。
- 6、协助招商服务费用
- 1、协助招商费用、目标、范围的确定:
- 1.2 招商范围: 自本合同正式签订之日起, 乙方根据实际情况, 协助甲方就 地区意向商户向本项目进行推介。
- 1.5 租金价格:
- 1.5.4 招商过程中如乙方租赁之租金水平高于甲乙双方确定 之租金水平,则甲方将给予乙方相应奖励,具体奖励条款待 项目价格定位完成后甲、乙双方拟定补充协议确定。
- 2、协助招商费用结算:

- 2.3 协助招商代理佣金的结算以客户与甲方签订《商铺租赁合同》并交纳定金为依据。
- 7、违约责任
- 8、保密及知识产权
- 1、乙方在甲方进行项目宣传过程中,经甲方确认可在甲方宣传载体上署名。
- 2、乙方在其自行宣传的出版物和专业材料中有权使用本项目的顾问成果资料(包括相关图片及照片),同时乙方拥有所有顾问成果的最终署名权。
- 3、除非另有注明,每个项目的顾问成果专属于该项目且甲方拥有该成果的使用权。
- 4、乙方应保守甲方提供的和本项目有关的商业秘密(包括数据、图纸、

乙方违反上款规定,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任何与本协议有关之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相关争议在该争议发生之日起[三十(30)天]内无法以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双方均有权将该争议提交 仲裁委员会在北京进行仲裁。仲裁裁决对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0、本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各自之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11、协议文本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另立补充协议或合同附件, 附件与本本协议用中文写成,一式四(4)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顾问协议印花税篇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地址:
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地址:
甲方接受乙方委托,为乙方影视项目进行融资与引进借款操作的过程中提供顾问服务,甲、乙方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协议,具体条款如下:
一、甲方顾问服务内容
1、为乙方寻找对乙方项目有融资与借款意向的投资方、贷款主;
2、对乙方项目进行初步论证,并从专业角度进行完善,使之更具有专业性;
3、对乙方项目进行整理、包装,使之更符合投资方、贷款方的要求;

4、针对乙方项目与投资方、贷款方进行沟通与交流;

5、根据乙方项目具体情况,为乙方制定融资、借款方案,使 合作意向尽快达成。

## 顾问协议印花税篇三

甲方:

乙方: 法律服务律师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双方方就聘请法律顾问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第一条 律师团指派律师\_\_\_\_\_\_\_担任甲方的法律顾问。服务方式: "团队负责,专人联系",律师团以一个团队承担本计划中的法律服务,保证任何一个企业案件,都有两个以上律师提供服务,使企业能及时有效的获得法律服务。

第二条 服务目标:以事先防范为主,事后补救为辅,通过参与甲方经营管理决策,努力将甲方在法律方面的经营风险降低到最低限度。

#### 第三条 工作职责

- 1、为企业草拟、制订、审查或修改合同,同时逐步健全企业合同制度,预防合同纠纷。(协议期限内免费)
- 2、通过解答咨询或出具法律意见书的方式解答企业在日常经营中所发生的法律问题;(协议期限内免费)
- 3、对企业的内部治理机构进行研究,帮助引导企业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寻找适合企业发展的管理框架模式,使其依法运作,并依法规范企业的管理行为;(协议期限内免费)

- 4、对企业劳动合同及员工管理提出法律意见,规范劳动关系,维护企业和员工的利益。(协议期限内免费)
- 5、当企业可能面临纠纷时,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律师函,或参与相关纠纷的调解;(协议期限内免费)
- 6、代理企业参加诉讼、仲裁、依法举报犯罪,维护企业合法权益。(除律师事务所基本受理费\_\_\_\_\_元外,费用按照律师收费标准减半收费)
- 7、法律顾问异地办案差旅费应由甲方及时予以报销,诉讼、 非诉讼活动中法院、工商局、劳动仲裁委员会等部门所收取 的法定费用由甲方负担。

第四条 为了使法律顾问能依法执行职务和更好地提供法律帮助,甲方应将企业设置专人负责与律师团联系。

第五条 甲方应配合乙方开展的课题研究,为课题研究提供相关的资料。

第六条	服务期限自_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七条 违约条款

甲方与乙方应严格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双方不能擅自解除本合同。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乙方律师:

年 月日 年月 日

# 顾问协议印花税篇四

聘请单位(甲方):

受聘单位(乙方):

为依法维护聘请单位的合法权益,提高聘请单位经济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就聘请法律顾问事宜,商定如下协议,共同信守履行:

-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聘请,指派余 安律师担任法律顾问。
- 二、法律顾问遵循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原则,办理甲方的法律事务,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 三、法律顾问的工作范围:
- (五)协助甲方向职工进行法制教育,提高法制观念;
- (六)帮助企业建立健全各种规章制度,强化企业管理,提高经济效益、提出合理化建议。
- 四、法律顾问在甲方任职期间的工作方式可采用下述任何一种方式,甲方选择(一)
- (一)其工作时间不固定,采取灵活方式,甲方如有需要,随时联系;
- (二)固定工作日制度。即每周在甲方坐班天,集中处理相关法律事务。
- 五、法律顾问具体工作安排,按照甲方的业务范围分轻、重、 缓急,随时商定。法律顾问在履行职责时甲方应提供必要的 办公场所、办公用品、交通工具及有关资料等。

六、甲方承担所聘请法律顾问为其履行职责时支出的差旅费、 补助费等有关费用,待遇视同甲方工作人员,并按规定直接 由甲方予以报销。

七、法律顾问应严守《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遵守甲方内部制度,在业务中接触到甲方商业机密时,必须严守机密。

八、乙方负责经常督促、检查受聘律师的工作,保证工作质量。

九、如受聘人不认真履行协议约定义务,甲方有权向乙方反映意见,直至要求换人。

十、乙方代理甲方参加诉讼或仲裁活动,应另行办理委托手续,乙方根据最新《陕西省律师服务收费标准》另行收取代理费,但可根据情况予以优惠。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随时商定,单方无权修改或终止。

十一、协议期限一年。自20年3月24日至20年3月23日止。

十二、合同期满后, 甲方如需续聘, 双方再行商定。

十三、法律顾问全年聘金五万元,聘金在本协议生效后三日内一次付清。

十四、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附件。

十五、本协议经双方单位签章后即行生效,协议书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两份。

甲方:

乙方:

### 顾问协议印花税篇五

甲方:

乙方:

鉴于甲方拥有良好的资本运作能力和强劲的市场开拓能力, 乙方拥有丰富的社会资源和成熟的项目管理经验。根据(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 有偿、共同发展"的原则,就甲、乙双方合作投资开发武汉 博震大康集团有限公司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1、甲、乙双方同意,以双方注册成立的武汉博震大康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博震大康)为大康集团总部及国际显示器广场项目的开发投资主体。
- 2、甲、乙双方通过对博震大康公司的控股,获得震大康集团总部及国际显示器广场项目的开发建设权,通过博震大康公司向甲、乙双方分配股东收益的形式,实现甲、乙双方预期的投资收益。
- 3、甲、乙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签署的同时签署公司章程,并由乙方开始办理博震大康公司组建手续。
- 1、公司博震大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元人民币。甲、乙双方在博震大康公司出资比例为:甲方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乙方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
- 2、博震大康公司注册成立时,甲、乙双方必须按以下约定向博震大康公司的帐户支付资金。甲方应200x年x月x日前将人

民币5000万元支付至博震大康公司帐户; 乙方应xx年x月x日前将人民币5000万元支付至博震大康公司帐户。

- 3、以上各方如不能按上述约定时间足额注入资金,则视为该 违约方对于其在博震大康公司中的相应比例的股权自动予以 放弃,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或股东之外的他方办理股权转让的 手续。
- 4、甲、乙双方须按照各自在博震大康公司中的出资比例承担 大康集团总部及国际显示器广场项目的投资总额。经甲乙双 方股东同意,博震大康公司也可以自行筹措大康集团总部及 国际显示器广场项目建设所需资金。

房地产及房地产项目相关的房地产开发投资、销售策划;自有房屋的物业管理、房地产信息咨询(中介服务除外)。

- 1、博震大康公司董事会由五人组成,其中甲方推荐x名董事, 乙方推荐x名董事。在董事会中,由甲方董事出任董事长,乙 方董事出任副董事长。在项目公司中,乙方推荐总经理人选, 甲方推荐副总经理人选;乙方推荐财务总监人选,甲方推荐 出纳人选,上述人选由董事会聘任。
- 2、博震大康公司工程管理人员原则上从甲、乙双方指定的人员中选派。双方派往博震大康公司中的工作人员,必须按照公司章程进行管理。对不能胜任和违纪人员,项目公司有权辞退。
- 3、博震大康公司的利润分配,按会计年度结算。博震大康公司因经营武汉博震大康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收取的全部投资收益,按照甲、乙双方注册资本出资比例依法分配。
- 4、甲、乙双方承诺,博震大康公司投资收益如用于股权分配以外的用途,需经董事会决定后,报甲、乙双方确认后执行。

- 5、凡涉及博震大康公司的具体事项,均以博震大康公司章程的约定为准。
-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2)与乙方共同制定公司博震大康利益分配的方案,交由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通过;
- (3) 遵守本协议其他条款约定的甲方义务。
-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4)与甲方共同制定博震大康公司利益分配的方案,交由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通过;
- (5)严格遵守本协议其他条款约定的乙方义务。

#### 第六条合作条件和前提

- (2) 乙方借助其房地产开发经验,在合作建设期内,取得相应的税收优惠;
- (3)土地招拍挂定金和摘牌后第一笔土地款由甲方出资80%, 乙方出资20%,但乙方应不迟于3个月内(代垫之日起)将由甲 方垫付的土地款归还甲方。

#### 第七条终止协议的约定

- 1、甲、乙双方确认,本协议是以第六条约定的内容为合作前提和基础,如果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第四条约定时,则另一方有权选择终止本协议的履行。
- 2、由于一方原因造成另一方终止执行协议,违约方按本协议履行赔偿责任。

3、由双方确认的因素造成博震大康公司无法履行责任,仍可能构成终止本协议的理由。

#### 第七条不可抗力因素

- 1、"不可抗力"是指本协议各方所不能控制且不可预见,或者虽可以预见,但不可避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的一切事件。此种事件只包括地震、塌方、陷落、洪水、台风等自然灾害以及火灾、爆炸、事故、战争、、起义、兵变、社会动乱或动荡、破坏活动或任何其他类似的或不同的偶发事件。
- 2、如发生不可抗力,导致任何一方无法履行协议时,在不可抗力持续期间应终止协议,履约期限按上述中止时间自动延长,不承担违约责任。
- 3、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遭受不可抗力及其影响,并出具公证部门的证据。遭受此种不可抗力的一方还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终止或减轻此种不可抗力造成的影响。
- 4、如果不可抗力发生或影响的时间连续超过三个月以上,并 且妨碍任何一方履行本协议时,任何一方有权要求终止本协 议项下有关各方的义务。当本协议因此被终止时,各方应公 平合理地处理相互间的债权、债务关系。

#### 第八条争议解决

任何因本协议引起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则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事项,提交xx仲裁委员会仲裁,并按xx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在仲裁期间,除提交仲裁事项所涉及的合同义务外,甲乙双方继续履行其按照本协议之约定,承担其他的合同义务。

#### 第九条其他

- 1、没有或延迟使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不构成对这种权利或补救措施的放弃,也不构成对任何其他权利的放弃。行使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的任何一项或其一部分不得限制进一步行使这种权利,或行使任何其他权利或采取任何其他补救措施。
- 2、本协议的任何修改、补充、变更,须经项目公司投资双方协商一致后,采用书面形式确认,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
- 3、除本协议另有明确规定外,本协议规定的各种权利及补救措施与法律规定的任何其他权利或补救措施相互之间是兼容的,而不是互相排斥的。
- 4、本协议签署之后,根据本协议规定形成、签署、附加的一切协议、文件、授权、报告、清单、认可、承诺和放弃都构成对本协议的附加,并与本协议形成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
- 5、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副本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 6、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立即生效。

甲方:天下迪(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法人代表:

(签字)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
乙方: 湖北大康集团公司
(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签约代表:
(签字)
签约日期:
顾问协议印花税篇六
法定代表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
甲方因工作需要,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 聘请乙方的税务师为税务顾问。经双方协商订立下列条款, 共同遵照执行。
一、税务顾问的工作范围和职责:

(1)企业组织结构设计

- (2)企业类型的选择
- (3)注册地的选择
- (4)公司形式的选择
- (5)融资比例的确定
- (6) 投资形式与规模的选择
- (7)从事行业的选择
- (8) 合同形式的选择
- (9)销售形式的选择
- (10)股东借款、税后利润不分红超过一年需缴个人所得税的应对措施咨询
- (11)个人所得税咨询
- (12) 政策咨询(含最新政策与行业政策两个方向)
- (13)税务筹划咨询
- (14)协调税务关系、调节税务争议
- 二、甲方应为税务顾问工作的正常进行提供以下条件:
- (2) 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及合作;
- (3) 按本协议书之规定向乙方及时足额支付顾问服务费用;
- 三、税务顾问的工作方式:税务顾问原则上采取"随时联系制"与"定期走访制"相结合的工作方式。

#### 四、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 (1) 双方同意就乙方依本协议提供的服务,甲方应按下述规定向乙方支付顾问服务费:
- a.服务费总额:人民币\_\_\_\_\_元;
- b.在本协议签署之日,甲方向乙方全额支付顾问服务费,即 人民币 元。
- (2)如甲方无故终止履行协议已收的顾问费用不退,如乙方无故终止协议已收的顾问费用全部退还甲方。
- (3) 乙方在与相关政府部门协调联系时,如需必要应酬的,经甲方同意并由甲方主持,该应酬费用由甲方承担。
- (4)如因委托的顾问事项遇到重大问题,致使乙方实际工作量有较大幅度增加,甲方应在了解实际情况后,与乙方协商酌情调增顾问费用。
- (5) 乙方去甲方现场办公或为甲方服务发生的必要的交通、饮食费用由甲方负担。
- (6)到外埠为甲方办理业务,除以上规定,外埠差旅、通讯、 住宿及饮食费用由甲方负担。
- 五、乙方在顾问期间向甲方出具的书面资料,仅限于前述委托项目之用,不得另做它用,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税务顾问在处理乙方日常涉税工作时,或应甲方委托从事税务筹划、税务代理、税务审计、税务评估等工作时,将按乙方有关税务师收费标准另行收费,双方另行协商签署协议,但乙方应按80%优惠收费。双方对其依本协议履行义务时所获得的对方的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该保密义务应当不受时间限制而持续有效。

六、本合同履行期限为年,自
年
七、违约责任: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八、双方未尽事宜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地址:
邮编:邮编:
税务登记号:税务登记号:
帐号: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年月日年月日

签订地点:签订地点:
------------

## 顾问协议印花税篇七

甲方:			 
乙方:			

诚信合作是一切事业发展的基础,外部智力是企业进步的源泉。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本协议,甲方愿意聘请乙方为特邀管理顾问,乙方愿按本协议内容与甲方合作。

#### 一、合作方式

特邀管理顾问采取兼职、不坐班的工作方式,公司建立特邀管理顾问档案库和通讯录,并正式颁发聘书,与特邀管理顾问采取电话沟通和不定期组织联谊沙龙活动的方式保持相互之间的联系。甲、乙双方是松散与紧密结合的合作关系。

#### 二、合作内容

- 1. 公司在日常业务中,根据业务的具体内容和要求,结合特邀管理顾问的业务专长情况,邀请适合的特邀管理顾问参加公司业务的顾问工作或具体业务。
- 2. 乙方在日常工作中如有需要,可以公司的名义进行相关的业务联络和操作,公司给予必要的身份证明,如需要,公司也可配备相应的助理人员协助完成工作。
- 3. 甲方根据乙方的业务专长,结合甲方的实际情况帮助乙方优势项目的推介工作,并可代为组织针对其专长由其本人主持的研讨会和培训班等工作,帮助乙方进一步提升个人的社会形象。

4. 乙方的个人著作撰文等,应其个人要求,甲方可与个人合作发行推介工作,并可在公司内部刊物中刊登。
5. 邀请乙方出席甲方组织的各种讲座、研讨会、培训班、聚会和业务沙龙等各种社会活动,邀请乙方参加公司不定期组织的联谊活动,公司免费为大家提供一个交流的平台。
6. 甲方定期给乙方寄送刊物,乙方应定期将自己操作的成功案例及管理方面的文章与公司进行交流,公司在征得专家本人同意后,可在中刊登。乙方免费享受甲方管理咨询网络个人会员的待遇。
三、合作费用
1. 甲方与乙方之间属于非雇佣关系,甲方不支付给乙方固定的薪金报酬,也不收取任何服务费用。
2. 对于甲、乙双方共同操作完成的项目,双方在互惠互利、平等的原则下进行协商分配收入。
3. 对于乙方牵线介绍、由公司主持完成的项目,包括咨询项目,验资、审计、评估等会计师事务所的传统业务,甲方给予乙方不低于社会平均水平的. 提成。 甲、乙双方之间在开诚布公、真诚相待的基础上自愿协作,不可损害对方利益和形象。 乙方认为不适合对外宣传的,甲方负责保密工作。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年月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

甲方聘请乙方作为甲方拟定收购兼并事宜的咨询顾问,乙方同意担任甲方的咨询顾问。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上述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责任
- 1、委托乙方处理与甲方收购兼并有关且需乙方处理的事宜;
- 2、配合乙方工作,并为乙方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
- 4、按本协议第三条的规定,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 5、对乙方所提出的建议书或其他相关材料的内容负有保密义务,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 二、乙方责任
- 4、对甲方本次资产重组的运作、信息披露等有关事宜提供咨询服务;
- 5、对甲方本次资产重组所涉及之关联交易出具咨询顾问报告;
- 6、有义务在对甲方的经营、财务及法律状况进行调查中知悉的甲方非公开的有关数据及文件资料保密,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 7、指定专门人员,组建工作班子,从事上述各项工作。
- 三、费用与支付方式

根据本协议第二条所述之乙方责任(即工作内容),以及对完成这些责任所需投入人力、物力、财力、时间的预算结果,并参照有关收费标准,甲方聘请乙方作为咨询顾问的咨询费用总额为 元人民币。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咨询顾问费用分为两次支付。第一次支付, 甲方向乙方支付咨询顾问费用总额的50%,本协议签署后的7 日内,由甲方将其费用划入乙方指定的银行帐户;第二次,甲 方向乙方支付咨询顾问费用总额的50%,收购兼并协议签署后 的7日内,由甲方将其费用划入乙方指定的银行帐户。

#### 四、违约责任

2、若甲方违背本协议第三条规定之支付义务,延迟向乙方支付咨询顾问工作费用,则每日按所延付金额的仟之五算罚息,直至实际支付止。

#### 五、甲方承诺

经双方协商,甲方承诺以本次合作为基础,在甲方收购兼并项目中将选择乙方为主要合作伙伴。

### 六、通知、管辖与争议解决

- 1、本协议项下的所有通知均以书面形式,用传真或邮寄方式送达,任何通知一经收到即为生效。(有关开户银行及联络方式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
- 2、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条例、规则的管辖和保护。
- 3、因本协议而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协议双方首先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七、协议效力及其他

- 1、本协议一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经双方盖章后即发生效力。
- 2、本协议的有效期限自双方签署之日起至xx年 月 日止,如

需续签,应在协议期满前1个月内提出,由甲乙双方协商续签 事宜。